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朱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龙蟒大地农业有限公司、四川龙蟒磷化工有限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期限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400万元，担保期限自每笔贷款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2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